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曹欽瑋

電話:06-2991111#8324

傳真: 06-2982639

電子信箱:tsaochinwei@tn.edu.tw

受文者:臺南市東區勝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4年11月16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課(一)字第104106080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 附件:(1060807A00_ATTCH1.pdf)

主旨:函轉教育部因應學校105年2月20日(星期六)補行上課, 調整學校職員及教師兼任行政職務人員於同日補行上班, 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4年10月13日臺教授國字第1040115376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核定105年度春節假期自2月6日(星期六)至2月14日(星期日),2月12日為彈性放假,政府機關補行上班日為1月30日(星期六),教育部考量學生學習成效延續性,調整學校單位於105年2月20日(星期六)補行上課。
- 三、依政府機關調整上班日期處理要點第2點規定,學校職員 及教師兼任行政人員配合學生補上課於105年2月20日(星 期六)補行上班,105年1月30日維持放假日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:本局人事室、本局課程發展科電015-11-16公元 08:22:56章

訂

線